

社会统计指标体系的基本概念与计算方法

SHEHUI TONGJI ZHIBIAO TIXI DE JIBEN GAINIAN YU JISUAN FANG



湖南省统计局
湖南省统计学会

社会统计指标体系的基本概念与计算方法

SHEHUITONGJIZHIBIAOTIXIDEJIBENGAINIANYUJISUANFANGFA

社会统计指标体系是通过把社会统计各个方面的指标有机地联系起来，形成一个系统，综合地反映一定社会历史时期社会发展的面貌，包括社会条件、社会结构、社会关系、人口、物质与文化生活状况以及民主与法制等社会现象，涉及到自然、人口与家庭、劳动、人民生活、社会福利、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环境保护、国防、民族、宗教、军事、外交、国际关系等各个方面。



民族、宗教、军事、外交、国际关系等各个方面。建立社会主义统计体系，是社会主义统计事业发展的需要，也是社会主义统计事业发展的必然结果。

建立社会主义统计体系，是社会主义统计事业发展的需要，也是社会主义统计事业发展的必然结果。

统计指标是统计工作的基础，是统计工作的核心。统计指标可大致分为三类：一是反映社会生产力的指标，二是反映生产关系的指标，三是反映上层建筑的指标。统计指标可大致分为三类：一是反映社会生产力的指标，二是反映生产关系的指标，三是反映上层建筑的指标。

1985·长沙

湖南省统计局
湖南省统计学会

前 言

社会统计指标体系是通过把社会统计各个方面的指标有机地联系起来，用以系统、综合地反映一定社会历史时期的社会发展面貌，包括社会条件、社会结构、社会关系、人民的物质与文化生活状况以及民主与法制等社会现象，涉及到自然环境、人口与家庭、劳动、人民生活、社会福利与救济、教育、科学研究、卫生、环境保护、文化、体育、社会治安、政治活动、民族、宗教事务等领域。它的主要作用有三个方面：第一，为系统地、综合地描述社会、解释社会、预测社会未来的发展提供科学的完整的资料；第二，为制订和检查社会发展规划、计划与政策提供依据；第三，为研究社会问题提供线索。

建立社会统计指标体系是社会发展的需要。为了使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全面协调地发展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必须在大力发展经济建设事业的同时，积极促进社会生活的改善。要对社会经济的发展作出正确有效的决策和编制社会经济发展计划，就首先需要各种统计指标以确切地了解社会经济现状及其变化趋势。统计指标可大致分为经济指标和社会指标两大部分。显然，光靠经济指标是不能够全面反映一个国家或地区社会经济发展状况的，必须对社会方面和经济方面加以综合考虑。因此，我们不仅需要以反映物质文明建设为主要内容的经济指标，而且需要以反映精神文明建设为主要内容的

社会指标,以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地发展。建国以来,我国已相继建立了各项社会统计,它们都从各自不同的角度反映了社会发展的一个侧面,对我们研究某一方面的社会发展问题起了重要作用。但是,这些分立的统计项目还不足以系统地反映社会发展的全貌。为了从整个社会的宏观角度来全面地考察社会、研究社会,还必须把社会领域的各种统计指标,有机地、科学地联系起来组成一个指标体系,藉以综合地、系统地反映社会各方面的发展状况。

国外早在六十年代就开始了这方面的研究,对社会统计指标体系的建立和应用引起了普遍的关注。联合国于一九七五年发表了题为《建立过程中的社会、人口统计体系》的工作报告,这个报告中推荐的指标体系对以后各国研究和建立社会统计指标体系起到了很好的指导作用。目前,世界上已有英国、日本、美国、苏联、印度、阿根廷和欧洲共同体、经互会等三十多个国家与组织先后建立了反映各自社会状况的社会统计指标体系。我国是一个有十亿人口的社会主义国家,做好这项工作,不仅能够促进社会主义事业全面协调地发展,而且无疑也具有世界意义。

一九八三年,国家统计局根据党的十二大提出的建设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要求,根据中央关于不仅要编制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还要编制社会发展计划的指示,参考国内外一些专家、学者的意见,拟订了一套社会统计指标体系。通过组织各方面多次讨论、修改,初步形成本资料所介绍的这套包括十五个大类、七十二个中分类、一千三百多个指标的方案。具体内容是:

一、自然环境

二、人口与家庭

三、劳动

四、居民收入与消费

五、住房与生活服务

六、劳动保险与社会福利

七、教育

八、科学研究

九、卫生

十、环境保护

十一、文化

十二、体育

十三、社会秩序与安全

十四、政治活动参与情况

十五、生活时间分配

设置这套指标体系的基本原则是：1. 必须符合社会主义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的要求；2. 必须结合我国的政治、经济、文化、自然条件方面的特点；3. 必须适应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要求；4. 必须反映我国人民努力建设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的进程；5. 必须以人的活动为中心，注意指标体系的全面性、系统性、可比性，注意指标搜集的可能性和社会指标与经济指标的联系性，以及研究如何科学地采用统一的概念、分类与计算方法。

在国家统计局社会的组织和指导下，一九八四年已有国家统计局和北京市、天津市、上海市、湖南省、湖北省、四川省统计局开始进行体系的试编工作，一九八五年全国又有半数以上

的省、自治区试编，一九八六年即将在全国全面展开。从已经编完的各本体系来看，各地区在编制时一般都结合本地区的特点在原方案的基础上作了一些补充和调整，在内容上都编入了包括历年的、分地区的资料。体系中大约有百分之七十多的指标可利用国家统计局和部门现有报表资料进行编制；百分之十几的指标（如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等）要利用有关的资料加工估算；还有百分之十几的指标（如生活时间分配等）则需要组织一次性调查或借助其他调查（如城镇、农村住户调查、人口抽样调查等）增加一些指标来搜集资料。研究和建立我国社会统计指标体系的工作已经取得了可喜的成绩。我们相信，我国的社会统计指标体系一定会在今后的研究、编制和使用中日臻完善，成为一部更为系统化、有机联系性更强、结构更合理的体系。它的推广和应用对我国社会统计、计划与管理工作、对社会事业的发展必将产生深远的影响。

编制和使用社会统计指标体系，首先必须明确各项社会统计指标的概念和计算方法。但迄今还没有一本系统地对各项社会指标加以解释的指标说明，故此，我们配合指标体系的编制工作编写了这本资料。本资料分为两部分：第一部分介绍了国家统计局制定的《社会统计指标体系》（草案）的全部指标名称及其分类，并附列了联合国及日本等国家关于社会统计指标体系中划分的大类项目。第二部分是按照我国社会统计指标体系的指标排列顺序，对各项指标的概念、计算方法及作用的详细说明，同时还提供了搜集指标数据的渠道。这部分内容是对国家统计局、中央各有关部、委的各类现行统计报表制度进行仔细研究后，按照与全国统一口径保持一致的原则编写的，力图释意准确、可靠，为各方面编制、使用社会统计指标体系，研

究社会发展情况及社会问题提供社会指标的基本概念，有助于人们对社会指标的正确理解。鉴于社会统计指标体系包含的内容丰富、涉及的领域众多，因此，本资料具有较广泛的适用性，可供有关社会方面的统计、计划、管理部门、科研单位、大中专院校和对社会研究有兴趣的读者参考使用。

本资料是在国家统计局社会司的指导和支持下，主要由湖南省统计局社会处**鲁新莹、周里洋**编写，省内有关社会统计部门和局内有关处室的**彭三星、朱菊云、李志民、叶扬宗、杨新民、高炎林、徐天才、向克用、李铁汉、傅立强、赖团辉、吴新达、苏克、薛福通、周小华、谷月英**等同志参加了审核和修改，张绍慎局长最后审阅定稿。在编写过程中曾得到局内外各有关方面同志的大力协助，谨在此一并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社会统计指标体系涉及面广，编写时间仓促，水平有限，错误和缺点在所难免，敬希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八五年十一月

• 1 •

第二部分 社会统计指标体系的指标概念

与计算方法·····	(72)
一、自然环境·····	(72)
二、人口与家庭·····	(76)
三、劳 动·····	(88)
四、居民收入与消费·····	(93)
五、住房与生活服务·····	(102)
六、劳动保险与社会福利·····	(109)
七、教 育·····	(114)
八、科学研究·····	(127)
九、卫 生·····	(130)
十、环境保护·····	(142)
十一、文 化·····	(148)
十二、体 育·····	(160)
十三、社会秩序与安全·····	(163)
十四、社会活动参与情况·····	(173)
十五、生活时间分配·····	(175)

第一部分 社会统计指标体系

一、自然环境

(一) 国土面积(分地区)

1. 按地形分类

- (1) 山地面积占总面积比重
- (2) 高原面积占总面积比重
- (3) 盆地面积占总面积比重
- (4) 平原面积占总面积比重
- (5) 丘陵面积占总面积比重

2. 按性质分类

- (1) 耕地面积占总面积比重
- (2) 森林面积占总面积比重
- (3) 水域面积占总面积比重
- (4) 草原(或草地)面积占总面积比重
- (5) 沙漠面积占总面积比重

(二) 行政区划(分地区)

1. 省、自治区、直辖市数
2. 地区、自治州、盟数
3. 市 数

第二 (1)省、自治区辖市数	
(2)地区、自治州、盟辖市数	(72)
4.县、自治县、旗数	(72)
5.市辖区数	(76)
6.乡数	(88)
7.镇数	(93)
8.街道办事处数	(102)
(三)人口密度(分地区)	(109)
1.每平方公里人口数	(112)
(四)自然资源(分地区)	(四航长) 降面土国 (一)
1.每万人口林木蓄积量	类谷领顺起(1)
2.每万人口水力资源蕴藏量	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1)
(1)可开发的	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1)
3.每万人口海洋资源	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1)
(1)海水可养殖面积	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1)
a.已养殖面积	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1)
(2)海洋渔场面积	类谷领顺起(1)
4.每万人口主要矿产保有储量	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1)
(1)煤	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1)
(2)石油	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1)
(3)天然气	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1)
(4)铁(矿石)	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1)
(5)稀土(氧化物)	(四航长) 降面土国 (二)
(6)磷(矿石)	类谷领顺起(1)
(7)钾盐(氯化钾)	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出(1)
(8)盐(氯化钠)	类谷领顺起(1)

(五) 气候条件(分地区)

1. 气温

- (1) 年平均气温
- (2) 极端最高气温
- (3) 极端最低气温
- (4) 年较差气温

2. 相对湿度

- (1) 年平均相对湿度
- (2) 年最大湿度
- (3) 年最小湿度

3. 年降水量

(六) 城市面积与城市绿化

1. 城市面积
2. 城市建成区面积
3. 人均城市建成区面积
4. 城市建成区面积占城市面积比重
5. 城市工业用地面积占城市建成区面积比重
6. 城市生活居住用地面积占城市建成区面积比重
7. 人均城市生活居住用地面积
8. 城市绿化复盖率
9. 城市公共绿地面积占城市面积比重
10. 人均公共绿地面积

二、人口与家庭

(一) 人口规模(分市、镇、乡村)

1. 总人口

2. 人口增长速度

3. 各地区人口占全地区人口比重

(二) 人口构成(分地区、城乡)

1. 人口性别构成

其中: (1) 0岁

(2) 1岁

(3) 2岁

(4) 3岁

(5) 4岁

(6) 65岁及以上

2. 人口民族构成

(1) 各种100万以上人口的民族人口占总人口比重

(2) 民族自治地方人口占总人口比重

3. 人口年龄构成(逐岁)

4. 各种特征年龄人口占总人口比重

(1) 学龄前人口

(2) 学龄儿童人口

(3) 少儿人口

(4) 劳动年龄人口

(5) 婚龄以上人口

(6) 育龄妇女人口

(7) 老年人口

5. 人口平均年龄(分性别)

6. 人口老少比

7. 人口负担系数

(1) 老年人口负担系数

(2) 少年人口负担系数

(三) 人口出生死亡 (分地区、城乡)

1. 出生率

2. 死亡率

3. 自然增长率

4. 分年龄死亡率 (逐岁)

5. 平均预期寿命 (分性别)

(四) 人口迁移 (分城乡)

1. 迁入率

2. 迁出率

3. 迁移率

(五) 婚姻家庭 (分城乡)

1. 人口婚姻状况 (未婚、有配偶、丧偶、离婚)

2. 结婚率

3. 女子分年龄结婚率

4. 平均初婚年龄 (分性别)

5. 离婚率

6. 家庭户规模

7. 家庭户类型

(1) 一对夫妇户所占比重

其中: 老年夫妇户所占比重

(2) 二代户所占比重

(3) 三代以上户所占比重

(4) 单身户所占比重

(5) 其他户所占比重

(六) 计划生育 (分地区、城乡)

1. 按孩次分出生人数占出生总人数的比重

(1) 一孩率

(2) 二孩率

(3) 多孩率

2. 独生子女领证率

3. 节育率

4. 晚婚率

5. 总和生育率

三、劳 动

(一) 劳动力资源利用 (分地区、城乡)

1. 劳动力资源人数占总人口的比重 (分性别)

2. 社会劳动者 (分性别)

(1) 社会劳动者人数

(2) 社会劳动者增长速度

(3) 社会劳动者占总人口比重

(4) 社会劳动者占劳动力资源人数比重

3. 城镇待业人员与待业率

(1) 待业人员数

(2) 青年待业人员所占比重

(3) 待业率

4. 其他劳动力占劳动力资源人数的比重

(二) 社会劳动者构成

1. 按性别划分 (分地区、城乡)

(1) 男性比重 重工业人数占全部职工人数的比重(%)

(2) 女性比重 重工业人数占全部职工人数的比重(%)

2. 按年龄划分 (分城乡) 企业职工年龄构成情况(%)

(1) 15岁及以下年龄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年龄构成情况(%)

(2) 16~19岁年龄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年龄构成情况(%)

(3) 20~24岁年龄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年龄构成情况(%)

(4) 25~29岁年龄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年龄构成情况(%)

：

：

(9) 50~54岁年龄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年龄构成情况(%)

(10) 55~59岁年龄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年龄构成情况(%)

(11) 60~64岁年龄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年龄构成情况(%)

(12) 65岁及以上年龄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年龄构成情况(%)

3. 按城乡分 (分地区) 企业职工城乡构成情况(%)

(1) 城镇劳动者比重 企业职工城乡构成情况(%)

(2) 乡村劳动者比重 企业职工城乡构成情况(%)

4. 按所有制划分 (分地区) 企业职工所有制构成情况(%)

(1) 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所有制构成情况(%)

(2) 集体所有制单位劳动者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所有制构成情况(%)

a. 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所有制构成情况(%)

b. 农村集体所有制单位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所有制构成情况(%)

(3) 个体劳动者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所有制构成情况(%)

a. 城镇个体劳动者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所有制构成情况(%)

b. 乡村个体劳动者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所有制构成情况(%)

(4) 其他所有制单位职工人数比重 企业职工所有制构成情况(%)

5. 按物质生产与非物质生产部门划分 (分地区)

- (1) 物质生产部门劳动者人数比重
- (2) 非物质生产部门劳动者人数比重
6. 按国民经济部门划分 (分地区、城乡)
 - (1) 工业部门劳动者人数比重
 - a. 轻工业部门劳动者人数比重
 - b. 重工业部门劳动者人数比重
 - (2) 建筑业和资源勘探部门劳动者人数比重
 - (3) 农林水利气象部门劳动者人数比重
 - (4) 运输和邮电部门劳动者人数比重
 - (5) 商业、饮食业、服务业和物资供销部门劳动者人数比重
 - (6) 城市公用事业部门劳动者人数比重
 - (7) 科学研究部门劳动者人数比重
 - (8) 文教卫生和社会福利部门劳动者人数比重
 - (9) 金融保险部门劳动者人数比重
 - (10) 机关团体部门劳动者人数比重
7. 按体力劳动与脑力劳动划分 (分地区)
 - (1) 体力劳动者比重
 - (2) 脑力劳动者比重
8. 按产业划分 (分地区、城乡)
 - (1) 第一产业劳动者人数比重
 - (2) 第二产业劳动者人数比重
 - (3) 第三产业劳动者人数比重
9. 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 (1) 各类专业技术人员总数 (分地区、民族、性别、职称、年龄)